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12440300MB2E17079N

事业单位法人年度报告书

(2024) 年度

单位名称

深圳市破产事务管理署

法定代表人

沈浩波

国家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制

《事业 单位 法人 证书》 登载 事项	单位名称	深圳市破产事务管理署		
	宗旨和 业务范围	负责确定个人破产管理人（以下简称管理人）资质，建立管理人名册；依法提出管理人人选；管理、监督管理人履行职责；拟订管理人的任用、履职和报酬管理具体办法。组织实施破产信息登记和信息公开制度，及时登记并公开破产申请、行为限制决定、财产申报、债权申报及分配方案、重整计划、和解协议、免责考察等信息。协助调查破产欺诈和相关违法行为。提供破产事务咨询和援助服务。建立完善政府各相关部门办理破产事务的协调机制。配合人民法院开展与破产程序有关的其他工作；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。		
	住 所	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益田路 6003-4 号荣超商务中心 B 座 12 楼		
	法定代表人	张洁波		
	开办资金	200 万元		
	经费来源	财政补助（财政核拨）		
	举办单位	深圳市司法局		
	资产 损益 情况	净资产合计（所有者权益合计）		
年初数（万元）		年末数（万元）		
447.6393		399.2129		
网上名称	深圳市破产事务管理署	从业人数	18	
对《条例》和 实施细则有关 变更登记规定	无			

的执行 情况	
开展 业务 活动 情况	（一）稳妥推进个人破产案件办理。1-12月，市破产管理署有序开展个人破产咨询、申请前辅导、管理人选任、信息登记公开等工作，提供个人破产咨询服务4819人次，完成破产申请前辅导1500人次，依法提出个人破产案件管理人人选132名，公开破产信息658篇。 （二）保障管理人依法高效履职。一是印发《深圳市个人破产管理人履职考核办法（试行）》，5月启动首次管理人履职考核工作。二是梳理编制35种管理人履职常用文书参考文本。三是出台《深圳市个人破产管理人团队人员管理办法》，进一步优化管理人“机构+团队”管理模式。四是组织2期管理人培训，举办破产专题讲座，吸引来自政府部门、金融机构、个人破产管理人等机构的近600人次参加。 （三）提供优质、便捷、高效的公共服务。一是提升申请前辅导质效。1月启用申请前辅导新址，5月试行线上预约模式，为群众提供更加舒适的环境、更加便捷的服务。二是印发《深圳市个人破产债务人清偿能力评估试行办法》，建立政府组织、专家评审相结合的债务人清偿能力评估模式。三是印发《深圳市破产事

务管理署组织个人破产庭外和解工作规程（试行）》，为债务人债务纾困提供低成本、高效、合法的路径。四是建立个人破产心理疏导制度。开设“再启心声”心理咨询热线，为因债务问题陷入生活困境的个人提供心理咨询与疏导服务。

（四）推动破产事务管理智慧化标准化发展。一是上线运行深圳市破产事务智慧管理系统，实现个人破产案件从申请前辅导到执行监督的全流程线上管理，助力破产事务管理工作高效运行。二是先后印发《个人破产管理人人选提出工作规程》等 10 项关键领域业务标准及《个人破产申请前辅导服务规范》1 项地方标准，完成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验收工作。

（五）助力困境小微企业脱困再生。2 月以来，市破产管理署落实市政府有关工作安排，作为牵头单位积极推动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之“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”办理，现已推动市公安局等 9 家责任单位实现“深圳市企业破产信息核查一件事”在广东政务服务网正式上线运行。6 月，联合深圳破产法庭印发《关于加强府院联动协同 服务小微企业重整的行动方案》，聚焦前端服务、高效审理、府院联动三大方面，提出了 13 项创新务实举措，为激发小微企业创新活力、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、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注入新动能。

相关资质 认可或执 业许可证 明文件及 有效期	无
绩 效 和 受奖惩及 诉讼投诉 情 况	无
接受捐赠 资助及其 使用情况	无
事业单位 委托意见	兹委托登记管理机关公示我单位年度报告书。 法定代表人：   公章： 2025年2月12日
举办单位 意见（含 保密审查 意 见）	该年度报告书情况属实，并经保密审查，可以向社会 公示。  公章： 2025年2月12日

填表人：苗逸群 联系电话：13642352007 报送日期：2025年2月12日